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

公告日：111/03/25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A.47.2
	機關名稱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單位名稱	秘書室
	機關地址	806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7樓
	聯絡人	陳小姐(需求)楊小姐(採購)
	聯絡電話	(07)3382057分機262336
	傳真號碼	(07)3383292
	電子郵件信箱	262609@oca.oac.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1-E-38
	標案名稱	111年海洋保育署淨海大聯盟擴展計畫
	標的分類	勞務類 97 - 其他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4,200,000元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	否	

	家安全」採購	
	預算金額	4,200,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11/03/25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指標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	否	

供應契約採購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p>是</p> <table border="0"> <tr> <td>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td> <td>0元</td> </tr> <tr> <td>系統使用費[?]</td> <td>20元</td> </tr> <tr> <td>文件代收費[?]</td> <td>0元</td> </tr> <tr> <td>總計</td> <td>20元</td> </tr> </table> <hr/> <p>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p> <hr/> <p>投標須知下載</p>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	20元	文件代收費 [?]	0元	總計	20元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	20元								
文件代收費 [?]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1/04/06 17:00								
開標時間	111/04/07 14:00								
開標地點	806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7樓(第二會議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是 須繳納履約保證金之必要理由：考量本案係委託廠商執行專業服務，確保依限如質完成工作項目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或英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806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7樓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其他
	履約期限	自決標日起至111年11月30日止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最新版範本	勞務類勞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1.02.08」 勞務類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0.01.07」 勞務類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9.09.30」 勞務類資訊服務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10.04.09」 勞務類勞動派遣採購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9.01.30」 勞務類災後復建工程設計、監造技術服務開口契約範本最新版之時間為「109.09.30」 是
	廠商資格摘要	1.政府立案公私立大專院校。 2.公立學術研究機構或政府機關及其附屬之研究機構。 3.法人、團體。 4.公司、合夥或獨資之工商行號。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否	
附加說明	一、電子領標廠商之投標封附上該標案之領標電子憑據書面明細，或於開標後依機關通知再行提出。 二、廠商應附具之資格證明文件包含： 1.政府立案公私立大專院校：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2.公立學術研究機構或政府機關及其附屬之研究機構：設立證明文件影本。 3.法人、團體：政府核可設立證明文件影本，及納稅（或免納稅）證明。	

4.公司、合夥或獨資之工商行號：「公司登記證明文件」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及納稅證明文件。
 5.投標廠商之納稅證明影本（政府機關或國內學校、公私立大學、研究機構免提報附納稅證明文件）。
 (1)納稅證明屬所得稅證明者，應繳交綜合所得稅納稅證明書或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繳費收執聯。
 (2)納稅證明屬營業稅證明者，應繳交投標當日最近一期之「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
 (3)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
 (4)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代之；經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應一併檢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
 (5)營業稅或所得稅之納稅證明，得以與上開最近一期或前一期證明相同期間內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代之。
 (6)其屬免辦營業登記之廠商，應檢附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之核准免辦營業登記公函或最近一年度經所得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結算申報書」收據聯。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海洋委員會海洋保育署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部會署-海洋委員會採購稽核小組（地址：806高雄市前鎮區成功二路25號4樓、電話：07-3382118、傳真：07-3382906）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高雄市調查處（地址：801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428號;高雄市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7-2818888）
 法務部調查局政風室（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第7-121號信箱、電話：02-29125852）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

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招標公告傳
輸時間

111/03/23 19:22

最
有
利
標

是否於招標前召開
評選委員會議，審
定招標文件之評選
項目、評審標準及
評定方式

否

已經機關首長或其
授權人員核准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
56條辦理者已經
上級機關核准

否

註： ◎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